

债券简称：16 浙证债

债券代码：136718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12、15 层)

2019 年 5 月

重要声明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浙商证券”）对外公布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浙商证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东兴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 | |
|-------------------------------|----|
|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 3 |
| 一、债券发行人名称..... | 3 |
| 二、本次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 3 |
| 三、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3 |
|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7 |
| 第三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8 |
|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8 |
|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状况..... | 10 |
| 三、发行人 2018 年财务状况..... | 12 |
| 第四节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7 |
|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17 |
|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17 |
| 第五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 18 |
| 第六节 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 19 |
|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20 |
| 第八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21 |
| 第九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23 |
| 第十节 其他情况..... | 24 |
| 一、对外担保情况..... | 24 |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24 |
| 三、相关当事人..... | 24 |
| 四、重大事项..... | 24 |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一、债券发行人名称

公司名称及简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商证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2016年9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087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9亿元（含），期限为5年期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债券简称“16浙证债”，债券代码“136718”）。截至目前，本次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主体：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简称“16浙证债”）。

发行规模：人民币19亿元，一次性发行。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期限：本次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3年保持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2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2年固定不变。

发行人将在本次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

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次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次债券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发行人对票面利率的调整。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3.08%，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与第3年利息一起支付。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发行对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起息日：2016年9月23日。

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上市地和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期: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9月23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9月23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金支付日: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21年9月23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2019年9月23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金和利息偿付方式:本次债券本金和利息的偿付将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金和利息的偿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金兑付金额:若债券持有人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债券持有人于本金兑付日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若债券持有人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总额,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金额为债券持有人于本金兑付日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

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首次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首次信用等级为AAA。中诚信证评于2019年5月13日公布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主体信用评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跟踪信用评级为AAA。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次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相关部门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安排指定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二节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兴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受、储存、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并监督发行人公布相关临时公告，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18 年度，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于 2018 年 2 月 6 日、2018 年 5 月 10 日、2018 年 7 月 6 日、2018 年 9 月 5 日、2018 年 1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中文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9 日

注册资本：33,333.34 万元

实缴资本：33,333.34 万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邮政编码：310007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8442972K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林霖、李胡平

联系电话：0571—87901967

传真号码：0571—87901030

互联网网址：<http://www.stocke.com.cn/>

所属行业：资本市场服务业

经营范围：经营证券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信用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证券研究业务。

1、经纪业务：主要从事证券代理买卖业务，即证券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还包括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

登记开户等服务。

2、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从事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固定收益类产品承销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及场外市场业务。

3、证券自营业务：主要从事权益投资、固定收益投资和金融衍生品投资。

4、信用业务：主要从事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和约定式购回业务。

5、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从事集合资产管理、单一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等业务。

6、期货业务：主要从事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和资产管理服务。

7、私募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主要从事私募股权基金业务。

8、证券研究业务：公司研究所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

（三）发行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者无限受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股份（股） | 持股比例（%） |
| 1 |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 2,124,825,159 | 63.74 |
| 2 | 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13,758,793 | 3.41 |
| 3 |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 105,450,851 | 3.16 |
| 4 | 义乌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 104,918,293 | 3.15 |
| 5 | 浙江裕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49,419,852 | 1.48 |
| 6 | 振东集团有限公司 | 43,821,131 | 1.31 |
| 7 | 戴华美 | 36,626,729 | 1.10 |
| 8 | 浙江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3,524,037 | 1.01 |
| 9 | 浙江华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30,155,824 | 0.90 |
| 10 | 义乌联顺投资有限公司 | 18,820,000 | 0.56 |
| 合计 | | 2,661,320,669 | 79.82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 |
| 1 | 台州市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13,758,793 | 人民币普通股 |
| 2 | 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 105,450,851 | 人民币普通股 |
| 3 | 义乌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 | 104,918,293 | 人民币普通股 |
| 4 | 浙江裕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49,419,852 | 人民币普通股 |

| | | | |
|----|--------------|------------|--------|
| 5 | 振东集团有限公司 | 43,821,131 | 人民币普通股 |
| 6 | 戴华美 | 36,626,729 | 人民币普通股 |
| 7 | 浙江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3,524,037 | 人民币普通股 |
| 8 | 浙江华川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30,155,824 | 人民币普通股 |
| 9 | 义乌联顺投资有限公司 | 18,82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 10 | 义乌市金瑞投资有限公司 | 14,910,606 | 人民币普通股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度无变化。

二、发行人2018年度经营状况

(一) 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项目变动情况

截至2018年末,浙商证券总资产为5,697,496.64万元,同比上升7.6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66,416.70万元,同比增长为1.11%。2018年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69,480.14万元,同比下降19.8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695.74万元,同比下降30.71%。

浙商证券营业收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项目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年 | 2017年 |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重大变动情况说明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
| 营业收入 | 369,480.14 | 461,087.40 | 461,061.24 | -19.87 | 市场环境影响 |
| 营业支出 | 271,393.36 | 320,990.53 | 320,990.53 | -15.45 | 主要系业绩下降,相应费用下降所致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619.09 | 3,062.64 | 3,062.64 | -14.48 | 同上 |
| 管理费用 | 167,278.65 | 177,419.67 | 177,419.67 | -5.72 | 同上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785.16 | -1,100,741.45 | -1,100,741.45 | - | 主要系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增加、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46.49 | -12,231.26 | -12,231.26 | - | 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 | 306,596.43 | 15,127.52 | 15,127.52 | 1926.75 | 主要系2018年发 |

| | | | | | |
|--------|--|--|--|--|-----------|
| 现金流量净额 | | | | | 行债券筹资较多所致 |
|--------|--|--|--|--|-----------|

注：2017 年营业收入数据变动主要系会计政策变动所致。发行人参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本次变更影响上期其他收益金额 8,736,483.65 元、营业外收入金额-261,568.96 元、其他业务收入金额-8,474,914.69 元

(二) 公司各项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在 2018 年证券公司分类评级中，公司被评为 A 类 A 级证券公司。公司业务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和融资融券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类别 | 2018 年 | | 2017 年 | | 同比增减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 证券经纪业务 | 81,497.99 | 22.06% | 105,637.71 | 22.91% | -22.85% |
| 自营投资业务 | 47,379.31 | 12.82% | 47,996.00 | 10.41% | -1.28% |
| 资产管理业务 | 26,353.91 | 7.13% | 35,381.58 | 7.67% | -25.52% |
| 投资银行业务 | 28,619.70 | 7.75% | 48,589.76 | 10.54% | -41.10% |
| 融资融券业务 | 95,087.51 | 25.74% | 92,107.26 | 19.98% | 3.24% |
| 直接投资业务 | 2,273.82 | 0.62% | 1,199.08 | 0.26% | 89.63% |
| 期货业务 | 147,081.46 | 39.81% | 184,853.12 | 40.09% | -20.43% |
| 总部后台及其他 | -58,572.06 | -15.85% | -54,513.00 | -11.82% | 7.45% |
| 合并抵消 | -241.5 | -0.07% | -190.28 | -0.04% | 26.92% |
| 合计 | 369,480.14 | 100% | 461,061.23 | 100.00% | -19.86% |

本期较上年同期，证券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期货业务均下降超过 20%，直接投资业务增长 89.63%。

一方面，由于证券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期货业务与证券市场行情具有较强的联动性，本期市场行情维持低迷，市场交易量下降、资产

市值缩水，使得其等收入下降。

另一方面，公司自营投资业务以投研为驱动，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资产的研究，积极把握资本市场机遇，保持稳定收益率，全年自营投资收益率超 8%。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浙商资本开展私募股权投资业务。报告期内，顺利完成聚金嘉华基金投资项目的部分股份减持，退出部分实现投资收益率 101%；完成宁波股权交易中心“招拍挂”转让，实现增值退出。

（三）发行人的发展战略与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的发展愿景和目标是成为“深耕浙江、服务浙商、覆盖全国、走向世界”的特色证券金融服务商。公司上市后面临“二次创业”，新十年发展的战略目标是从“高速度”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迈进，稳步进入全国证券公司第一梯队。通过稳步前移优势业务，快速追赶短板业务，深化内部管理变革，持续提升金融科技水平，有效提升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推进公司突破迈向一流券商的各类竞争壁垒，稳步进入一流梯队，为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持续创造价值，实现公司内涵价值与品牌声誉的持续提升。

2019 年，公司着力强化专业化能力，探索特色化服务模式，形成规模化发展优势，稳步提升核心竞争力；转变思路把方向，转变劣势增动力，转变管理提效能，不断落实各项保障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

三、发行人 2018 年财务状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发行人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公司 2018 年末/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9]558 号审计报告。本节财务数据均摘自发行人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末/度 | 2017 年末/度 | 变化幅度 |
|--------------|--------------|--------------|------|
| 总资产 | 5,697,496.64 | 5,292,037.37 | 7.6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66,416.70 | 1,351,389.12 | 1.11 |

| | | | |
|--------------------|--------------|---------------|---------|
| 营业收入 | 369,480.14 | 461,087.40 | -19.87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3,695.74 | 106,350.78 | -30.71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 222,038.60 | 246,461.26 | -9.9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785.16 | -1,100,741.45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46.49 | -12,231.26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6,596.43 | 15,127.53 | 1926.74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54,921.79 | 1,339,831.66 | 8.59 |
| 流动比率 (倍) | 2.75 | 2.89 | -4.84 |
| 速动比率 (倍) | 2.36 | 2.30 | 2.61 |
| 资产负债率 (%) | 71.27 | 68.36 | 4.26 |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08 | 0.11 | -27.27 |
|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1.88 | 2.47 | -23.89 |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 1.98 | 2.58 | -23.26 |
| 贷款偿还率 (%) | 100 | 100 | - |
| 利息偿付率 (%) | 100 | 100 | - |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2017 年营业收入调整主要系会计政策变动所致，具体详见本节之“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 (1) 流动比率= (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衍生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 (2) 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应付利息)
- (3)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4) 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费
- (5) 全部债务=期末短借款+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拆入资金+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
- (6)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 (7) 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 (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9)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10) 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加 7.66%主要系自营业务规模扩大导致以公允价值及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增长所致。

2、营业收入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36.95 亿元，同比减少 19.87%；利润总额为 9.91 亿元，同比减少 29.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 亿元，同比减少 30.71%。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2018 年证券行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662.87 亿元，同比下降 14.47%，实现净利润 666.20 亿元，同比下降 41.04%；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公司经营指标有所下降，但公司在行业的排名有所提高，从截止 2019 年 3 月 18 日 26 家上市券商（已披露数据）看，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指标排名分列 15 位和 13 位，同比分别提升 5 位和 8 位；与同等资产规模的证券公司相比，公司经营指标表现更好。

3、现金流量净额

2018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净额为 11.51 亿元，2017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变动为净流出 109.79 亿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28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07.91 亿元，主要包括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净额 36.91 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1.70 亿元，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1.28 亿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1 亿元；现金流出 126.19 亿元，主要包括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8.19 亿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2 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2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89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0.24 亿元，现金流出为 1.13 亿元，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6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70.73 亿元，主要包括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0.73 亿元；现金流出 140.01 亿元，主要包括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35 亿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3 亿元。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末 | 2017 年末 | 变化幅度 |
|------------------------|---------------------|---------------------|-------------|
| 货币资金 | 1,398,610.86 | 1,260,474.21 | 10.96 |
| 其中：客户存款 | 1,047,852.31 | 1,095,527.82 | -4.35 |
| 结算备付金 | 309,766.19 | 307,687.44 | 0.68 |
| 其中：客户备付金 | 222,759.55 | 212,727.42 | 4.72 |
| 融出资金 | 576,038.72 | 785,160.91 | -26.63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642,552.22 | 1,256,869.45 | 30.69 |
| 衍生金融资产 | 416.89 | 458.70 | -9.1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820,739.23 | 979,349.17 | -16.20 |
| 应收款项 | 29,545.23 | 10,516.02 | 180.95 |
| 应收利息 | 53,128.21 | 44,984.85 | 18.10 |
| 存出保证金 | 219,985.05 | 203,061.71 | 8.3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76,283.94 | 251,462.16 | 89.41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1,168.51 | 13,012.24 | -14.17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固定资产 | 92,080.72 | 95,686.60 | -3.77 |
| 在建工程 | - | | |
| 无形资产 | 8,177.32 | 6,034.21 | 35.52 |
| 商誉 | 1,984.53 | 1,984.53 | 0.00 |
| 长期待摊费用 | 4,686.96 | 4,353.46 | 7.6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8,888.28 | 23,430.85 | -19.39 |
| 其他资产 | 33,443.78 | 47,510.86 | -29.61 |
| 资产合计 | 5,697,496.64 | 5,292,037.37 | 7.66 |

注：发行人原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减值准备，为了更准确、合理地估计应收款项的减值金额，自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改按个别计提结合组合计提的方法计提减值准备。账龄组合坏账计提比例为 1 年以内（含，下同）0.5%，1-2 年 10%，2-3 年 20%，3 年以上 50%。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末 | 2017 年末 | 变化幅度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00,155.00 | 76,280.00 | 162.40 |
| 拆入资金 | 40,000.00 |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6,384.44 | 37,342.73 | -2.57 |
| 衍生金融负债 | 381.83 | 394.11 | -3.11 |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07,275.40 | 1,052,341.38 | 5.22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941,470.93 | 1,020,281.97 | -7.72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1,640.62 | 103,284.15 | -30.64 |
| 应交税费 | 9,325.29 | 20,042.30 | -53.47 |
| 应付款项 | 1,558.39 | 11,047.78 | -85.89 |
| 应付利息 | 28,200.94 | 23,374.69 | 20.65 |
| 应付债券 | 1,295,000.00 | 1,015,000.00 | 27.5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130.79 | 9,582.25 | -46.46 |
| 其他负债 | 594,556.31 | 571,676.88 | 4.00 |
| 负债合计 | 4,331,079.93 | 3,940,648.24 | 9.91 |

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642,552.22 | 1,256,869.45 | 30.69 | 自营业务规模扩大 |
| 应收款项 | 29,545.23 | 10,516.02 | 180.95 | 应收清算款增加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76,283.94 | 251,462.16 | 89.41 | 自营业务规模扩大 |
| 无形资产 | 8,177.32 | 6,034.21 | 35.52 | 购置软件使用权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00,155.00 | 76,280.00 | 162.40 | 本期次级债增加 |
| 拆入资金 | 40,000.00 | - | 不适用 | 期末转融通融入资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 71,640.62 | 103,284.15 | -30.64 | 本期业绩较差，期末计提奖金减少 |
| 应交税费 | 9,325.29 | 20,042.30 | -53.47 | 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
| 应付款项 | 1,558.39 | 11,047.78 | -85.89 | 期末应付清算款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130.79 | 9,582.25 | -46.46 | 可供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
| 其他综合收益 | 2,104.52 | 27,439.35 | -92.33 | 可供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

第四节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简称“16 浙证债”）募集资金 19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东兴证券已经对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到位出具了募集资金到账确认书。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本次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余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6 浙证债”募集资金账户运行情况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承诺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下称“建行浙分”）共同签署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建行浙分指定的营业机构为本债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经核查，发行人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未超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使用范围。

第五节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第六节 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6 浙证债”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9 月 23 日。若投资人行使回售权，则回售部分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间每年的 9 月 23 日。“16 浙证债”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9 月 2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9 月 23 日。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6 浙证债”已于 2017 年 9 月 23 日及 2018 年 9 月 23 日，共按期付息二次，相关付息具体事宜已经按照债券上市交易所要求在付息前予以公告。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中诚信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中诚信评级将在公司债券的续存期间内，在每年公司债券发行人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债券续存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中诚信评级将密切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公司债券发行人或公司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中诚信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公司债券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相关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中诚信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公司债券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

2017年6月23日，中诚信证券评估公司对“16浙证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449号），维持“16浙证债”信用等级AA+，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2017年10月17日，中诚信证券评估公司出具了《中诚信证评关于调整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913L1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上调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4浙证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A，将“16浙证债”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上调为AAA。

2018年05月12日，中诚信证评出具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跟踪评级报告（2018）》（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082号）。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019年05月13日，中诚信证评出具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 148 号）。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相关跟踪评级报告均已披露在评级机构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第九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8年8月8日，发行人与东兴证券签订《16浙证债受托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人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的相关事务的债券事务代表由陈晓晗女士变更为林霖先生、李胡平先生。

第十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2018 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的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 2018 年末，发行人无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8 年度，16 浙证债的各相关当事人均未发生变动。

四、重大事项

| 序号 | 重大事项 | 是否发生 (是/否) |
|----|--|---------------|
| 1 | 公司名称变更 | 否 |
| 2 | 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否 |
| 3 | 公司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否 |
| 4 | 公司主体/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否 |
| 5 | 公司主要资产（占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被查封、扣押或冻结 | 否 |
| 6 |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否 |
| 7 | 公司公司债券违约 | 否 |
| 8 | 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是 |
| 9 | 公司当年累计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否 |
| 10 | 公司放弃债权/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否 |
| 11 | 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否 |
| 12 | 公司减资、合并、分立 | 否 |
| 13 | 公司解散 | 否 |
| 14 | 公司申请破产或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否 |
| 15 | 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占净资产百分之五、可能损益达净利润百分之十且金额超过五百万元） | 否 |
| 16 | 公司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其他行政机关实施的金额超过一百万元以上罚款） | 否 |
| 17 | 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更/重大变化 | 否 |
| 18 | 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否 |
| 19 | 公司债券暂停上市 | 否 |
| 20 | 公司债券恢复上市 | 否 |

| 序号 | 重大事项 | 是否发生 (是/否) |
|----|-----------------------------|---------------|
| 21 | 公司债券终止上市 | 否 |
| 22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 | 否 |
| 23 |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重大违法违规 | 否 |
| 24 |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 | 是 |
| 25 | 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否 |
| 26 | 公司出售、转让资产（超过净资产百分之十） | 否 |
| 27 |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总资产、营业收入、净资产百分之五十） | 否 |
| 28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 | 否 |
| 29 | 公司关于市场传闻的说明 | 否 |
| 30 | 中介机构发生变更 | 否 |
| 31 | 公司遭遇自然灾害、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达净资产百分之十） | 否 |

1、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34.97 亿元，借款余额为 132.23 亿元。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 170.58 亿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 38.35 亿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8.41%，超过 20%。公司已于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相关公告。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借款余额 167.59 亿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 35.86 亿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6.54%，超过 20%。公司已于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相关公告。

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 168.37 亿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 34.41 亿元，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5.46%，超过 20%。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相关公告。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董事、监事、董事长或总经理发生变动

发行人 2018 年度，董事、监事、董事长或总经理发生变动情况为：

| 姓名 | 担任的职务 | 变动情形 | 变动原因 |
|-----|-----------|------|--|
| 姚慧亮 | 副董事长 | 离任 | 任期届满离任。 |
| 马国庆 | 副董事长 | 聘任 | 由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查任职资格，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蒋洪 | 董事 | 离任 | 任期届满离任。 |
| 许长松 | 董事 | 聘任 | 由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查任职资格，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杨端平 | 独立董事 | 离任 | 任期届满离任。 |
| 熊建益 | 独立董事 | 聘任 | 由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查任职资格，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 李雪峰 |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 离任 | 个人申请辞职。 |
| 张晖 | 董事会秘书 | 聘任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聘任。 |
| 周跃 | 副总裁 | 解聘 | 个人原因解聘。 |

2019 年 1 月，公司原副董事长姚慧亮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浙商证券副董事长职务。公司原董事蒋洪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浙商证券董事职务。公司原独立董事杨端平女士，因任期届满离任浙商证券独立董事职务。董事会选举马国庆先生任副董事长，许长松先生任董事，熊建益先生任独立董事。

2018 年 6 月，李雪峰先生申请辞去所任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聘任张晖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原副总裁周跃先生，因个人原因解聘浙商证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 2018 年 7 月 24 日发布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发行人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周跃先生副总裁职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解聘周跃先生公司副总裁职务，自决议之日起生效。周跃先生自 2018 年 7 月 24 日起已非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受托管理人注意到 2018 年 7 月 26 日浙江省纪委省监委网站发布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党委委员、副总裁周跃接受监察调查》，发行人原党委委员、副总裁周跃涉嫌严重违

法，目前正接受监察调查。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相关公告。

根据与发行人的沟通，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近年来发展稳定，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回款能力以及账面较为充裕的货币资金，保障了公司的偿还债务能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泰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2日

